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芯微"、"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427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26.6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378.9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46.088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9.74%,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32.9011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636.2611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75%;网上发行数量为644.2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25%。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2,280.5111万股。网下、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230.00元/股。

根据《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及《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209.6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28.10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408.1611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1.7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72.3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8.25%。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218750%。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4月1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2年4月1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230.00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2年4月14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4月1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限售账户将在2022年4月15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账户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1)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跟投;

(2)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纳芯微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纳芯微1号资管计划")。

上述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4月11日(T-1日)公告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相关事项之专项核查报告》和《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配售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2年4月8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30.00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约为581,118.00万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50亿元以上,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为2%,但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19,00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50.5320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4月18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纳芯微1号资管计划"的方式参与认购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即252.66万股,同时参与认购规模金额上限(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45,203.00万元。纳芯微1号资管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45,203.00万元,共获配195.5569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4月18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50.5320	2.00	116,223,600.00	-	116,223,600.00	24个月
2	纳芯微1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95.5569	7.74	449,780,870.00	2,248,904.35	452,029,774.35	12个月
合计			246.0889	9.74	566,004,470.00	2,248,904.35	568,253,374.35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2年4月1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深圳市罗湖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2690,5190,7690,0190
末"5"位数:	93197,43197
末"6"位数:	537055
末"7"位数:	5269620,6519620,7769620,9019620,4019620,2769620,1519620,0269620
末"8"位数:	17540635,03603694,33319203

凡在网上申购纳芯微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7,44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纳芯微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承销指引》、《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4月12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16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179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644,62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初步配售比例
A类	1,396,410	84.91%	12,149,614	86.28%	0.08700607%
B类	8,550	0.52%	73,224	0.52%	0.08564211%
C类	239,660	14.57%	1,858,773	13.20%	0.07755875%
合计	1,644,620	100.00%	14,081,611	100.00%	0.08562228%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其中零股1,367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新华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10(R)及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4月15日(T+3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4月18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抽签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52523076、52523077

联系人:权益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4日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22〕490号文)。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拟发行规模为83,291,852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9,975,852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3,316,000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2、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4月15日(T-1日,周五)14:00-17:00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22年3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2-02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4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中山南路119号15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1
其中:A股股东人数	8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25,120,243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739,294,29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85,825,9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6851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9.168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5168

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39,294,2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A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45.9107

202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5,825,9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H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37.565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金文忠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3人,非执行董事俞雪纯先生、周东辉先生和程峰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许志明先生、靳庆鲁先生、吴弘先生、冯兴东先生和罗新宇先生,职工董事朱静女士均因公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9人,出席9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如富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的监票人员、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的见证律师以及高伟绅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名称:关于申请开展科创板股票做市交易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38,895,992	99.9855	359,500	0.0131	38,800	0.0014	
H股	385,825,95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124,721,943	99.9873	359,500	0.0115	38,800	0.0012	

2、议案名称:关于申请开展沪深两市债券做市交易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38,890,692	99.9853	364,500	0.0133	39,100	0.0014	
H股	385,825,95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124,716,643	99.9871	364,500	0.0117	39,100	0.0012	

3、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37,246,590	99.9252	2,008,902	0.0733	38,800	0.0015	
H股	384,857,888	99.7491	968,063	0.2509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122,104,478	99.9035	2,976,965	0.0953	38,800	0.0012	

4、议案名称:关于延长董事会全权办理配股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37,264,090	99.9259	1,988,902	0.0726	41,300	0.0015	
H股	384,857,888	99.7491	968,063	0.2509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122,121,978	99.9041	2,956,965	0.0946	41,300	0.0013	

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37,246,590	99.9252	2,008,902	0.0733	38,800	0.0015	

2、议案名称:关于延长董事会全权办理配股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37,264,090	99.9259	1,988,902	0.0726	41,300	0.0015	

202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H股	384,857,888	99.7491	968,063	0.2509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延长董事会全权办理配股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H股	384,857,888	99.7491	968,063	0.2509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及2022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2022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林雅娜律师、曹江玮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2-023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或"公司")于2022年1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2年2月9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意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44亿元(人民币,下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时点为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12个月内、投资产品最长有效期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月15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现将集团公司及子公司现金管理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近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规模(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红棉理财周添利	10,000	2022-2-23	2022-3-30	3.2%
2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	2022-4-13	开放日可赎回	3.20%-4.10%
3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赢家慧盈定期12号*法人理财产品	1,000	2022-3-15	2023-2-8	3.70%-3.90%
4	北京珠江钢琴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2,000	2022-2-25	开放日可赎回	2.57%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00	2022-3-14	2022-12-12	2.55%-2.75%
6	广州珠江艾茉森数码乐器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赢家慧盈定制12号*法人理财产品	4,000	2022-3-15	2023-2-8	3.70%-3.90%
7	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红棉理财周添利	15,000	2022-4-13	开放日可赎回	3.20%-4.10%
备注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受托银行之间无关联关系。序号1理财产品已赎回,获得收益30.65万元;其他产品均未到期,不存在异常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近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委托银行所揭示的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延迟兑付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人风险、操作风险、代销风险等其他风险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集团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现金管理事项进行管理、检查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针对存在的投资风险,集团公司及子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集团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选择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严控投资风险;

2、集团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资金使用及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集团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集团公司及子公司近一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集团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已全部到期,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2月12日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在审批额度内,集团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规模(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赢家慧盈定制10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7,700	2022-2-11	2023-2-8	4.00%-4.20%	否
2	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			15,000				
3	广州珠江钢琴文化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6,000				
4	广州珠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4,000				
5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音乐制品有限公司			300				
备注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与受托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产品未到期,不存在异常情况。							

五、备查文件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理财业务协议书、业务回执、产品说明书等。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22-026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01

证券代码:149054 证券简称:20中联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22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行业发展和公司经营业绩等相关情况,公司将于2022年4月20日(星期三)在进门财经举办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系深交所系列业绩说明会"绿色发展新引擎"主题的特定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时间与方式

召开时间:2022年4月20日下午15:00-17:00

召开方式:网络直播+留言互动方式(进门财经平台,网页端或APP均可接入)

二、出席会议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CEO詹纯新先生、独立董事刘桂良女士、副总裁杜毅刚女士、董事会秘书杨笃志先生、持续督导机构保荐代表人李子清先生。

三、投资者问题征集及参会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20日(星期三)之前扫描以下小程序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统一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20日(星期三)下午15:00前通过访问:https://s.comein.cn/w6yd或扫描以下小程序码,参与互动交流。

(申请参会二维码)

或通过网络:https://s.comein.cn/AXpvQ参与互动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1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下午2:30;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上午9:15至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6、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21日(星期四);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E城G1栋2楼202会议室;

9、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4月21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延长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应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3、议案2.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以用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上午9:00-12:00,下午1:30-5:3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E城G1栋10楼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51805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E城G1栋10楼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55

电话:0755-33311668

电子邮箱:ir@tcl.com

联系人:段心仪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100。

2、投票简称:TCL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上午9:15至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